[连云港]07年注册资产评估师考试4月23-29日报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39/2021_2022__EF_BC_BB_ E8 BF 9E E4 BA 91 E6 c47 239959.htm 连云港市2007年注册 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通知各县区人事(劳动人事) 局、财政局,市各有关单位:根据江苏省人事厅、江苏省财 政厅《关于2007年度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有关事项 的通知》(苏人通[2007]100号)文件精神,现将2007年度我 市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一、时 间安排 2007年度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定于9月79日(星期五、六、日)三天进行,考试安排和科目如下:日期考 试时间考试科目9月7日下午14:0017:00资产评估9月8日上 午9:0011:30经济法下午14:0016:30财务会计9月9日上午9 :0011:30机电设备评估基础下午14:0016:30建筑工程评估 基础 考试原则上在徐州设立考点,具体地点见《准考证》。 报名时间:2007年4月2329日。二、报考条件(一)凡遵纪守 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,均可报名 参加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:1、取得经济类、工程 类大专学历,工作满5年,其中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满3年 。 2、取得经济类、工程类本科学历,工作满3年,其中从事 资产评估相关工作满1年。 3、取得经济类、工程类硕士学位 或第二学士学位、研究生班毕业,工作满1年。4、取得经济 类、工程类博士学位。 5、非经济类、工程类专业毕业,其 相对应的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年限延长2年。 6、不具备上 述规定学历,但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经济、会计、审计专业 初级资格考试,取得相应专业技术资格,并从事资产评估相

关工作满5年。 (二)免试部分科目的条件 从事资产评估相 关工作满2年,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经济类、工程类高级 专业技术资格人员,可免试1科相应考试科目。其中,取得高 级工程师(含相应专业的副教授、副研究员等)资格的人员 ,可免试《建筑工程评估基础》或《机电设备评估基础》; 取得高级经济师(含相应专业的副教授、副研究员等)资格 可免试《经济法》;高级会计师、高级审计师(含相应专业 的副教授、副研究员等)资格可免试《财务会计》。(三) 有关工作年限的要求是指报名人员取得学历前后从事本专业 工作时间的总和,其截止日期为考试报名年度当年年底。 三 、考试科目及答题方式 考试科目共设5科,分别为《资产评 估》、《经济法》、《财务会计》、《机电设备评估基础》 和《建筑工程评估基础》。 各科试题均由客观题和主观题组 成,配有答题卡和答题纸。客观题部分在答题卡上作答,主 观题部分在答题纸上作答。 考生应考时可携带钢笔或圆珠笔 (黑色或蓝色)、2B铅笔、橡皮、计算器(免套、非立体式 、无储存编辑功能)等文具,其他物品应统一放置。答题所 用草稿纸由各考区考务部门发放、回收。"严禁携带资料及 手机等通讯工具入座,违者按一般违纪违规行为处理。考试 开始后,如使用手机(开机状态)的,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 处理。 " 四、管理模式 参加全部科目考试的人员,成绩有效 期限实行3年滚动管理,考试人员必须在连续3个考试年度内 通过5个科目的考试,方可获得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证书 。符合免试条件,只参加4个科目考试的人员,成绩有效期 限实行2年滚动管理,即必须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4个应 试科目,方可获得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证书。 五、报考

方法 (一)为保证考生信息采集准确,报名采取填写报名表 和填涂信息卡相结合的办法,现场读卡、现场校对。请考生 自备2B铅笔和塑料橡皮。 报考人员到连云港市人事考试中心 报名。(连云港市人事局205室,联系电话:5826670 ,5812582)(二)报考人员需提交以下材料办理报名手续: 新考生: 1、报名表1张(表式附后,可复印,加盖单位公章); 2、相应的学历证明及复印件;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及复 印件(限经济、会计、审计专业);3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 件; 4、有效的业务工作证明($\times \times \times$ 同志 $\times \times$ 年参加工作 , 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满××年, 加盖单位公章); 5、 本人近期同一底版1寸和2寸免冠照片各1张; 老考生: 1、报 名表1张; 2、身份证、上年度考试准考证(或成绩通知单) 的原件及其复印件; 3、本人近期同一底版1寸和2寸免冠照片 各1张;档案号是滚动管理的依据,请考生保管好,以备下 年度报考时使用。 (三)报名现场同时征订考试用书及参考 用书。(四)准考证发放时间为9月35日,请考生在此期间持 本人身份证到市人事局考试中心领取。 六、收费事宜 根据江 苏省物价局、江苏省财政厅《关于调整部分人事考试项目收 费标准的复函》(苏价费函[2006]184号、苏财综[2006]86号) 精神,2007年度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按每人每科60 元(含考务费、试卷费、答题纸[卡]费等)标准收取考试费 ,报名费按每人10元收取。 各有关单位接本通知后,请及时 组织符合条件人员参加报名,确保我市2007年度注册资产评 估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顺利进行。 特此通知二 七年四月 十九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 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